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立案调查进展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30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9-008），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为：沪证专调查字 20161102 号），因发行人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发行人进行立案调查，详见发行人公告（公告编号：2016-276）。

2018 年 1 月 15 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7 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8 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8]9 号），详见发行人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案通知书。发行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行人公开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司公告为准。

二、累计涉及诉讼（仲裁）进展

根据发行人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9-005），发行人累计新增未完诉讼（仲裁）的金额人民币 32,473,926.54 元，同时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8 月 31 日、2018 年 11 月 17 日、2018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了《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2018-076、2018-101、2018-105），其进展情况及新增未完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一）已披露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或上诉人	被告、被申请人或被上诉人	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金额（元）	进展情况
1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百花村城中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769,155.34	已开庭，待判决
2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德阳市恒合云端科技有限、雷刚、周蕾蕾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461,457.4	尚未开庭，已撤回对被告二、被告三的起诉
3	德阳市恒合云端科技有限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000,000	尚未开庭
4	苏州亚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6,208,483.31	尚未开庭
5	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50,955.71	已调解
6	北京绿色苹果技术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99,803	已调解
7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1,770,132	已开庭，待判决
8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03,812,334.20	已开庭，申请中止
9	山东鸿儒电梯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3,589,123	已开庭，待判决
10	北京一亩地儿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477,900	已裁决
11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929,636.70	已撤诉
12	江苏帝一集团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444,527.80	已调解
13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纠纷	441,458	已开庭，待判决
14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纠纷	446,523	已开庭，待判决
15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34,476.88	已开庭，待判决
16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45,058	已开庭，待判决
17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168,842	已开庭，待判决
18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124,231	已开庭，待判决
19	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375,375	已开庭，待判决
20	北京同人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102,702	已调解
21	包头市昌宏艺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25,097	已调解

22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37,387.15	已判决
23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9,816,301.24	已判决, 拟上诉
24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7,650,689.2	已判决, 拟上诉
25	深圳科松技术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大庆油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聚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标侵权	3,000,000	已判决, 原告已上诉
26	南通联泰网络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736,955.17	已判决, 已申请强制执行

(二) 新增未完诉讼 (仲裁) 概况

序号	原告、申请人或上诉人	被告、被申请人 或被上诉人	诉讼 (仲裁) 事项	诉讼金额 (元)	进展情况
1	深圳金三立视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267,844.11	尚未开庭
2	北京博研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330,000	尚未开庭
3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5,751,171.64	尚未开庭
4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反诉)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373,550.79	尚未开庭
5	重庆鹏达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	已开庭, 待判决
6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合同纠纷	3,751,360	尚未开庭
合计				32,473,926.54	

诉讼、仲裁案件概况详见上市公司公告 (2019-005)

三、2018 年年度业绩预亏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30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 (2019-006), 经发行人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为亏损,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559.00 万元到-181,122.0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7,642.00 万元到-187,205.00 万元。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 业务预亏的主要原因



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如下：

1、主营业务影响

发行人本期受立案调查、债务压缩、管理层变动、项目回款周期等因素影响，资金周转较为困难，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开拓、实施产生较大不利影响，致使发行人盈利状况未及预期；发行人现有债务融资成本较高，致使本期财务费用支出较大；欧元、人民币、港币之间汇率波动较大，致使出现汇兑损失；本期为加强管理运营效率，发行人持续对组织机构及人员进行优化调整，致使产生的相关费用较大；本期为加快货币资金回笼，保证现金流运转，减少坏账损失，发行人本年度较多采取了法律诉讼手段催收应收款项，由此产生的诉讼相关费用较高。

2、其他影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因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原值合计约 181,933.22 万元，受发行人立案调查、债务压缩、管理层变动、项目回款周期等因素综合影响，发行人前期收购的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等并购公司本期经营状况未达预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综合考虑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审慎分析，发行人预计将对因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6,000.00 万元-91,000.00 万元。此外，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款项等债权进行了审慎评估，个别项目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不佳，部分客户处于破产重整状态，存在较大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发行人本着谨慎原则，拟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对单项作出坏账计提，预计将计提减值准备 43,000.00 万元-57,000.00 万元。

（二）风险提示

1、预计发行人对因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将对本年度经营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但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具体金额目前尚未确定，最终减值计提金额将由发行人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2、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发布日，发行人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案通知书，发行人暂无法对结案通知书结果及其可能导致的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

四、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30 日出具的上市公司公告(2019-007)，发行人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发行人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 经发行人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为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559.00 万元到 -181,122.00 万元，详见发行人同日披露的《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二) 因发行人经审计的 2017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发行人 2018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审计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可能将在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发行人 2018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预约披露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有关发行人的信息均以发行人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天风证券将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义务，切实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